

关于做好 2024 年全国成人高校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

根据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全国成人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》(教学厅[2024]5 号)、重庆市教育委员会《关于印发重庆市 2024 年全国成人高校考试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》(渝教招发[2024]17 号)以及重庆市教育考试院《关于做好重庆市 2024 年全国成人高校招生网上录取有关具体工作的通知》(渝教考发〔2024〕67 号)的要求,为确保我校 2024 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网上录取工作顺利进行,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工作目标

确保我校 2024 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录取工作安全有序、公平公正。

二、工作机构

(一) 学校成立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: 赵明阶

常务副组长: 刘上海

副 组 长: 张 莹

成 员: 尹文专 陈 刚 谭 成

领导小组负责重庆科技大学 2024 年全国成人高校招生录取

工作的组织和管理。

（二）继续教育学院成立招生录取工作小组

组 长：张 莹

副组长：陈 刚 谭 成

成 员：田 芳 王 斌 胡进秋 牟道平

负责重庆科技大学 2024 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录取工作
的具体实施。

三、工作职责

（一）计划管理

负责人：张 莹 谭 成

工作人员：田 芳 王 斌 胡进秋

负责核准招生计划，通过教育部成人高校招生来源计划管理系统，对招生计划实施管理；核定我校招生的专业计划，负责对我校的各专业执行计划进行审核和调整。

（二）招生录检

负责人：谭 成

工作人员：田 芳 胡进秋

负责及时下载考生投档信息和上传预录取结果，待审核通过后下载录取名单。

（三）纪检监察

负责人：陈 刚

负责录取期间纪律监察。

（四）综合保障

负责人：张 莹

工作人员：牟道平

负责录取场场地安排及布置、有关会议组织准备。负责录取场网络、服务器、计算机等网络设备的架设、安装、调试和维护；负责防火墙和网上录取系统软件的安装、调试、维护及技术支持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在招录过程中应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、不得违反国家招生政策和规定，在录取期间接收市教委和学校纪检部门的监督。

（一）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招生录取工作的领导、组织、协调和监督。

（二）计划调整在《教育部成人高校招生来源计划管理系统》中进行，并及时调整录取系统执行计划数。

（三）在规定时间内上传预录、预退考生名单，负责解释退档遗留问题等。

（四）对于需转专业录取的考生，须征得考生同意并做好记录。

（五）不得擅自更改考生档案材料，不得伪造各类加分证明材料，不得擅自对外提供考生的身份证号、联系电话、通讯地址或成绩、身体状况等基本信息。

（六）严格执行招生政策、“30个不得”招生工作禁令和教育部《高校考试招生管理工作八项基本要求》，严禁向考生及家长收取或变相收取与录取行为挂钩的任何费用。

（七）纪检部门要加强对招生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，加强对重点岗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。

附件 1：2024 年成人高校招生录取工作进程

继续教育学院

2024 年 12 月 4 日

附件 1:

2024 年成人高校招生录取工作进程

录取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8 日-2024 年 12 月 30 日。

具体为：

12 月 2 日 16:00 前，从市教育考试院领取用户名和登录初始密码。登录系统填报录取场联系方式（联系人、座机、手机、传真等），选择录取批次、更新计划库和代码库。

12 月 5 日 11:00 前，高起本开档；下载数据。

12 月 6 日-8 日，高校进行审录，根据生源和计划情况从教育部来源计划网调整专升本、高起本招生计划。

12 月 9 日 11:00 前，上传预录取结果。

12 月 10 日 10:0-22:00，专升本、高起本第一次征集志愿填报。

12 月 11 日 11:00 前，专升本、高起本第一次征集志愿开档，下载数据。

12 月 11 日 16:00 前，高校上传第一次征集志愿录取结果。

12 月 12 日 10:00-22:00，专升本、高起本第二次征集志愿填报。

12 月 13 日 11:00 前，专升本、高起本第二次征集志愿开档，下载数据。

12 月 13 日 16:00 前，上传第二次征集志愿录取结果。

12月25-30日，处理录取遗留问题。缴纳录取工作费用，下载录取名册。